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已批准委任陳燕燕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燕燕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陳女士，49歲，現為經濟師、高級政工師、深圳市政府科技專家委員會專家庫物流與供應鏈管理專業專家。陳女士亦為中國物流學會特約研究員及廣東省第十一屆婦女代表大會代表。

陳女士現為深圳市航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兩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即深圳市沃爾核材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2130)及深圳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2654))的獨立董事。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兩次榮獲「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科技進步二等獎」。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陳女士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彼享有本公司董事會經參考其職能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可能批准之董事袍金。目前，陳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之董事袍金為每年300,000港元，彼並無權收取任何花紅。陳女士並無固定任期，惟彼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陳女士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聯。於本公佈日期，陳女士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委任陳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x)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女士的加入。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劉明輝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劉明輝先生、梁永昌先生、龐英學先生、朱偉偉先生及馬金龍先生為執行董事；馮卓志先生、山縣丞先生、P. K. JAIN先生及文德圭先生(替任董事為金容仲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黃倩如女士、何洋先生及陳燕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